

臺中市中科經貿自辦市地重劃區計算負擔總計表



重劃前情形	重劃區土地面積		900,343.58	平方公尺	評定之重劃後平均地價及總地價	總地價：	15,750,953,418	元				
	1.私有土地面積		617,121.24	平方公尺		均地價及總地價	每平方公尺地價：	30,387	元			
	一.	2.公有土地面積		283,352.48	平方公尺	九.	重劃後可分配土地面積			518,351.98	平方公尺	
		3.未登記土地面積		0.00	平方公尺		十.	重劃前後每平方公尺平均地價上漲率：			2.570812	
		4.實測誤差分擔面積		130.14	平方公尺			十一.	公共設施用地一般負擔係數B：			0.119302
		原公有道路溝渠河川及未登記等土地抵充面積：		103,595.52	平方公尺				$\frac{((339,715.52 - 103,595.52) + 130.14) \times 11,820}{30,387 \times (900,343.58 - 103,595.52 - 26,456.93)} = 0.119302$			
	二.	1.已登記土地面積：		103,595.52	平方公尺	十二.	費用負擔係數C：			0.216654		
		2.未登記土地面積：		0.00	平方公尺		$\frac{3,289,870,766 - 51,492,026.00}{30,387 \times (900,343.58 - 381,991.60 - 26,456.93)} = 0.216654$					
		重劃區土地所有權人數：		1798	人		十三.	平均負擔比率			50.00 %	
	三.	1.私有：		1795	人	1.公共設施用地負擔			36.16 %			
2.公有：		3	人	2.費用負擔			13.84 %					
四.	私有土地所有權人同意申請辦理重劃情形	人數：	1027	人,佔				57.21 %				
		面積：	348,748.20	平方公尺,佔				56.51 %				
五.	評定之重劃前平均地價及總地價	總地價：	9,418,773,078	元								
		每平方公尺地價：	11,820	元								
各項負擔情形	公共設施用地扣除原公有道路溝渠河川及未登記土地等				備	1.公共設施用地負擔比率：						
	抵充土地後共同負擔總面積		278,526.22	平方公尺		$\frac{381991.60 - 103595.52 + 130.14}{900343.58 - 103595.52 - 26,456.93} \times 100 \% = 36.16 \%$						
	六.	1.臨街地特別負擔×(1-C)		42,276.08	平方公尺	註	2.費用負擔比率：					
		2.一般負擔		236,250.14	平方公尺		$\frac{3,289,870,766 - 51,492,026}{30,387 \times (900,343.58 - 103,595.52 - 26,456.93)} \times 100 \% = 13.84 \%$					
七.	費用負擔總額		3,289,870,766	元								

備註：既成社區保留面積為26456.93m<sup>2</sup>，按重劃計畫書既成社區減輕原則所載預計收取差額地價51492026元。